

囤積或分享？

參考經文：《創世記47章13～31節》

他們回答：「我主啊，你救了我們的命，恩待我們，我們願意作王的奴隸。」（創世記47章25節）

在創世記47章13～26節這段經文裡，特別提到當時埃及和迦南各地嚴重饑荒的處境。老百姓為了存活，先是用金錢買糧，當他們的錢用光了，又請求約瑟為他們設法提供糧食，約瑟就叫百姓用牲畜來換取糧食。當百姓用馬、牛、羊、驢等牲畜換取糧食後，不久又陷入困境，因為這些牲畜全都歸王所有了。最後，百姓只得用土地和自己的身體交換糧食。約瑟替王收買了所有的土地，而這些百姓則全都成為農奴。約瑟定了一個規矩，就是人民收割時要把土地收成的五分之一歸給王，自己可以保留五分之四來養家活口和留作種子。從經文的觀察中，我們發現一件有意思的現象，當這些因饑荒受苦而散盡家當、甚至賣身為奴的小老百姓，他們並沒有抱怨國家發災難財的政策，反而還叩首道謝：「我主啊，你救了我們的命，恩待我們，我們願意作王的奴隸。」約瑟的遠見與管理的長才是無庸置疑的，對於面對饑荒的人民而言，約瑟的糧食政策儼然使他成了「救世主」的角色。

從經文表面的敘述來看，約瑟只不過是在做合理公平的交易，百姓以錢易糧，以物易物，到最後出賣自己的勞力和自由的身分來獲得存活的機會，這樣的結局似乎是不得不的抉擇。然而，約瑟作為埃及王的首相，擁有王提供的各項資源，可說占盡各種優勢，又有王的夢境而取得先機，在豐收的年月他們早就在各地蓋好糧倉儲存糧食，因而饑荒開始時，能開放糧倉提供給百姓採買。約瑟所經管的糧食局可說是國營且獨攬的生意，是穩賺不賠的超級大贏家。

然而，我們要問的是，在饑荒年代，國家掌權者除了把百姓所有財產漸漸據為

國有的政策外，難道沒有其他做法嗎？根據聯合國糧農組織（FAO）估計，全球飢餓人口目前已超過10億人，且集中在開發中國家，世界糧食安全情況越來越不樂觀。有越來越多私人企業或基金會在關注饑荒的議題，並實際投入援助行動和提出解決對策，例如比爾蓋茲夫婦創辦目前世界上最大的慈善基金會「比爾與梅琳達蓋茲基金會」，提出教育、扶助窮人、消除飢餓等諸多公益策略。在台灣，也有越來越多的企業贊助由福利機構設立食物銀行，提供給飢貧者一線生機。或許，這是另一種可能的做法！

默想：

如果耶穌的上帝國觀點是「給他們吃吧」的分享概念，在饑荒的年代，我們要如何善盡管家的職分？

祈禱：

天父上帝，祢是供應一切、為我預備夠用恩典的神，求祢幫助我在缺乏的時候學習倚靠祢的恩典，在我富足的時候可以學習分享。奉主耶穌的名求，阿們。